

# 云南艺术学院二〇一四年省外招生简章(仅适用于吉林省考生)

## 一、云南艺术学院招收专业、学制及收费情况

| 系别       | 招 收 专 业               | 学 制 | 学 费<br>万元/学年 | 录取原则           |
|----------|-----------------------|-----|--------------|----------------|
| 戏剧类各专业   | 表演（戏剧影视表演）本科          | 4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 表演（模特与服装造型）本科         | 4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 播音与主持艺术本科             | 4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 戏剧影视导演本科              | 4   | 1            | 按文化与专业总分排名择优录取 |
| 美术类各专业   | 美术学（史论）本科             | 4   | 0.85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 绘画（中国画、油画、版画、壁画、插画）本科 | 4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 雕塑本科                  | 5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 摄影（艺术摄影）本科            | 4   | 1            | 按文化与专业总分排名择优录取 |
| 艺术设计类专业  | 艺术设计学本科               | 4   | 0.85         | 按文化排名择优录取      |
|          | 视觉传达设计本科              | 4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 环境设计（室内设计、景观艺术设计）本科   | 4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 产品设计（民间艺术与现代设计）本科     | 4   | 1            | 按文化与专业总分排名择优录取 |
|          | 服装与服饰设计本科             | 4   | 1            | 按文化与专业总分排名择优录取 |
|          | 动画本科                  | 4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 视觉传达设计（技术与应用）本科       | 4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艺术文化类各专业 | 表演（礼仪与公关艺术）本科         | 4   | 1            | 按专业排名择优录取      |

- 注：**1. 2014 年我院预计面向全国部分省（区）招收各专业新生共 3000 人，文理兼招，无级差；
2. 2014 年我院设点考试省（区）的考生，只能在生源地考区参加考试。专业成绩分省排名（具体时间请关注当地招办相关通知），专业考试合格初选线由我院根据各专业的特点自行确定；
3. 根据教育部规定，云南艺术学院是全国“独立设置的本科艺术院校”之一，自行划定本院在全国各省（区）招生录取时的各专业文化最低控制线，录取前报有关省（区）招办或招生考试院备案；
4. 录取时，文化与专业成绩均必须达到最低控制线，且英语单科成绩须达到 40 分以上，方能按各专业录取原则择优录取；
5. 按照考生报考学校志愿先后录取（即第一志愿第一专业不能满足录取要求时，按第一志愿第二专业投档，仍不能满足的按第三专业投档，以此类推。当所有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时，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可调录到录取计划未满的相关专业，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则予以退档）。

## 二、报名及考试时间、地点

地 点：长春艺术学院

报名时间：2014 年 1 月 6、7 日

考试时间：2014 年 1 月 8 日

**注：**具体考试安排于考试前一日详见考点考试安排。

## 三、各专业考试科目及要求

### （一）表演（戏剧影视表演）本科（总分 300 分）

1. 自备朗诵——文体不限，1 分钟以内，满分 150 分。
2. 小品表演——根据命题进行集体表演，满分 150 分。

### （二）表演（模特与服装造型）本科（总分 300 分）

1. 基本素质测试——（满分 150 分）
  - （1）穿泳装、整体形象目测（身高及身体比例测量）
  - （2）自选舞蹈表演（要求穿形体服）
2. 整体测试——（满分 150 分）

(1) 形体及舞蹈动作模仿

(2) 模特 T 台表演模仿 (要求穿高跟鞋)

**(三) 播音与主持艺术本科 (总分 300 分)**

1. 自备朗诵——文体不限, 1 分钟以内。满分 150 分。

2. 话题讨论——根据命题分组进行讨论。满分 150 分。

**(四) 戏剧影视导演本科 (总分 300 分)**

1. 命题导演小品表演——根据命题进行集体表演。满分 150 分。

2. 命题讲述故事。满分 150 分。

**(五) 美术类各专业、艺术设计类各专业<含方向> (实行一次性考试, 成绩共用, 考生可根据考试成绩及录取原则填报相关志愿, 总分 300 分)**

1. 素描——结构准确, 造型生动, 构图完整。(3 小时, 满分 150 分)

2. 色彩——限用水粉、水彩工具表现。(3 小时, 满分 150 分)

**(六) 表演 (礼仪与公关艺术) (实行一次性专业考试, 总分 300 分)**

1. 形体风度评测 (面试)—— (以满分 150 分计入总分)

2. 个人才艺展示 (面试)—— (以满分 50 分计入总分)

3. 综合素质测试 (面试)—— (自我介绍、回答问题等, 以满分 100 分计入总分)

#### 四、报考条件及专业要求

(一) 报考条件: 按当地省 (区) 要求报考。

(二) 专业要求:

1. 戏剧表演专业的考生应五官端正、身材匀称、口齿清楚, 无色盲、色弱, 裸视 1.0 以上, 发声器官无疾病, 有较强的普通话基础和语言表达能力。女生应试时须着紧身衣, 准备高跟鞋。

2. 美术类和艺术设计类各专业考生应无色盲、色弱。

#### 五、报名考试程序

按相关省 (区) 规定办理。

#### 六、政审、体检及录取

1. 由考生户口所在地招生办公室负责对考生进行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和健康检查。

2. 在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和体检合格、专业和文化成绩达到录取分数线的前提下, 根据考生填报志愿, 按各专业录取原则, 并注意相关科目成绩, 德、智、体、美全面考核后, 按计划择优录取。

3. 为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进行, 云南艺术学院纪委对招生考试及录取进行全程监督。  
监督电话: 0871-65937136 电子邮箱: jubao@ynart.edu.cn。

#### 七、其它

1. 视觉传达设计 (技术与应用) 本科专业学生由云南艺术学院高等职业教育学院负责培养。

2. 考生所需的画具一律自备。

3. 报考费、车旅费、食宿费自理。

4. 误考、缺考一律不予补考。

5. 考试成绩可通过云南艺术学院招生网查询, 不公布、不查卷、可查分。

#### 八、学院地址:

学院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雨花路 1577 号 邮编: 650500

电话传真: 0871-66249078 0871-65937127 0871-65937128 (兼传真)

招生网址: <http://zs.ynart.edu.cn/>